

114 年度希望工程獎助學金申請書（高一/大一新生組）

學校推薦
序位(1、2)

☐第一次申請

☐曾獲本獎助學金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姓名			身分證 字號			生日 (民國)	年 月 日	浮貼一張 二吋半身 彩色照片	
連絡 方式	手機： 電話：		E-mail						
戶籍 地址									
通訊 地址									
就讀 學校	國立東華大學	年級		科別 系所		原就讀 國(高)中			
主要 照顧者	姓名： 聯絡電話： 稱謂： 聯絡地址：								
繳 驗 證 件	☐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☐ 3 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包括記事) ☐ 自傳及特殊事蹟(具體陳述事實)(如附件四) ☐ 證明文件(桃園市各區公所開列之低收入戶證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、特殊境遇婦女或兒少生活扶助家庭證明、家長非自願性失業致家庭貧困之相關證明如失業證明、住院或診斷證明等) ☐ 111 至 114 年度已接受相關獎補助情形調查表(無則免附)(如附件三) ☐ 檢附 113 學年度國(高)中畢業總成績為全校 1% 之證明文件(如附件五、六) ☐ 學生本人金融機構帳戶封面影本 銀行代號(7 碼)：_____ 帳號：_____ ※以上證件請以 A4 紙張依序裝訂，如為影本請蓋 承辦人職章及「與正本相符」章				全學年成績或上下學期成績請勾選				
					☐	全學年 總成績	學年成績：_____ 班排百分比：_____% 班級排名/全班人數：____/____		
					☐	上學期 成績	成績：_____ 班排百分比：_____% 班級排名/全班人數：____/____		
					☐	下學期 成績	成績：_____ 班排百分比：_____% 班級排名/全班人數：____/____		
謹 致 桃園市希望工程獎助學金審議委員會 (本處請加蓋學校印信) 申請人： (簽名或蓋章) 監家長或監護人： (簽名或蓋章)									
學校 初審	承辦人員 核章			教育局 覆核			審核 結果		
	聯絡電話 (含分機)								

114 年度希望工程獎助學金申請書（一般組）

學校推薦
序位(1、2)

☐第一次申請

☐曾獲本獎助學金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姓 名			身分證 字號			生日 (民國)	年 月 日		浮貼一張 二吋半身 彩色照片	
連絡 方式	手機： 電話：		E-mail							
戶籍 地址										
通訊 住址										
就讀 學校	國立東華大學		年級			科系所				
主要 照顧者	姓名： 稱謂：		聯絡電話： 聯絡地址：							
繳 驗 證 件	☐ 檢附 113 學年度成績單(包括學業成績、無記過之紀錄證明、班級排名) ☐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☐ 3 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包括記事) ☐ 自傳及特殊事蹟(具體陳述事實)(如附件四) ☐ 證明文件(桃園市各區公所開列之低收入戶證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、特殊境遇婦女或兒少生活扶助家庭證明、家長非自願性失業致家庭貧困之相關證明如失業證明、住院或診斷證明等) ☐ 111 至 114 年度已接受相關獎補助情形調查表(無則免附)(如附件三) ☐ 學生本人金融機構帳戶封面影本 銀行代號(7 碼)：_____ 帳號：_____ ※以上證件請以 A4 紙張依序裝訂，如為影本請蓋承辦人職章及「與正本相符」章					全學年成績或上下學期成績請勾選				
						☐	全學年 總成績	學年成績：_____ 班排百分比：_____% 班級排名/全班人數：____/____		
						☐	上學期 成績	成績：_____ 班排百分比：_____% 班級排名/全班人數：____/____		
						☐	下學期 成績	成績：_____ 班排百分比：_____% 班級排名/全班人數：____/____		
謹 致 桃園市希望工程獎助學金審議委員會 (本處請加蓋學校印信) 申請人： (簽名或蓋章) 監家長或監護人： (簽名或蓋章)										
學校 初審	承辦人員 核章			教育局 覆核			審核 結果			
	聯絡電話 (含分機)									

桃園市 114 年度希望工程獎助學金學生家庭概況表

基本資料					
學 生 姓 名			出生日期		
監 護 人 姓 名			與學生關係		
通 訊 地 址			聯絡電話		
家庭概況					
父 母	☐ 均健在 ☐ 父亡 ☐ 母亡 ☐ 雙親身亡				
父母婚姻狀況	☐ 結婚 ☐ 單親（與_____同住） ☐ 其他（請簡述）_____				
家庭經濟狀況	1. 目前之住屋為 ☐ 自有 ☐ 租賃 ☐ 其他：_____。 2. 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 ☐ 特殊境遇家庭 3. ☐ 兒少生活扶助 4. ☐ 家庭突遭重大變故 5. ☐ 家長非自願性失業				
特殊狀況	☐ 原住民：_____族 ☐ 外配子女：國籍：_____ ☐ 身心障礙：_____類，障礙程度：_____。 ☐ 隔代教養 ☐ 其他特殊情形_____ _____ _____				
家庭訪視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家庭訪視 「家庭訪視」為複審評分重要審核項目之一，協助獎助學金委員了解並關心申請學生家庭之生活與學習狀況。				
家人概況					
稱謂		姓名		職業/ 就讀學校	
稱謂		姓名		職業/ 就讀學校	
稱謂		姓名		職業/ 就讀學校	
稱謂		姓名		職業/ 就讀學校	

111 至 114 年度已接受相關獎補助情形調查表			
獎補助事項	獎助單位	獎助金額	獎助時間

*以上填寫資料均屬事實，若發現資料與事實不符時，願自動放棄入選資格。(以上表格可自行影印編輯，空白欄位不足時可自行延長，惟格式內容不得擅自變更)

申請人姓名：_____ 簽名或蓋章

初選學校(申請學生就讀學校)：__國立東華大學__

初選學校承辦人：__葉俊良__

初選學校通訊處：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1號

初選學校 電 話：03-8906219

初選學校 傳 真：03-8900122

初選學校 E-mail：ycliang@gms.ndhu.edu.tw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自傳

*此表格可自行影印編輯，空白欄位不足時可自行延長

國民中學(高中) 畢業成績證明書

查學生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)

於 114 年 6 月在本校畢業總成績為全校 1%，特發此書以資證明。

檢附該生畢業成績單如後。

附註：本校 114 年度畢業生共 名；該生排名第 名。

謹 致

桃園市希望工程獎助學金審議委員會

校長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(請加蓋學校印信)

高級中等學校(大學) 畢業成績證明書

查學生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)

於 114 年 6 月在本校畢業總成績為全校 1%，特發此書以資證明。

檢附該生畢業成績單如後。

附註：本校 114 年度畢業生共 名；該生排名第 名。

謹 致

桃園市希望工程獎助學金審議委員會

校長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(請加蓋學校印信)